

中共灵宝市委组织部
灵宝市财政局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灵宝市林业局
灵宝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文件

灵财预〔2025〕446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度第二批中省和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财政所，市农业农村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国有灵宝川口林场：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河南省林业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豫财农综[2024]2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预算的通知》(豫财农综[2024]2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预算的通知》(豫财农综[2024]26号),三门峡市财政局 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三财预[2025]335号)文件精神,以及中共灵宝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2025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的通知》(灵农领办[2025]6号)文件要求,现将2025年度第二批中省和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此项资金支出时,列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下对应的项级科目(详见附件“功能科目”列),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根据实际用途列支。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资金使用方向。本次下达资金为中央和省级(巩固脱贫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豫财农综[2024]22号)、中央和省级(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豫财农综[2024]25号)、中央(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资金(豫财农综[2024]26号)、三门峡市级资金(三财预[2025]335号)。请你们严格按照河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出台的《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综[2021]9号)、《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

号)等相关规定,加强项目谋划及前期工作,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发展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村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将产业发展作为支持重点。

二、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按照《关于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通知》(豫组通[2023]24号)要求,自2023年起将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统一纳入财政衔接资金支持范围,按照每村补助50万元的标准测算分配,用于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重点支持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有效改造利用资产,发展社会化专业化服务,提升农村集体经济实力。

三、加快资金支付进度。请你们在确保项目实施(工程建设)中保质保量的前提下,强力推进项目实施进度,优化项目验收环节及报账资料审核流程,加快衔接资金支付进度,提高报账拨款效率。对于涉及小额贷款贴息、雨露计划、乡村公益岗、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产业和务工增收奖补等各种补贴类项目,严格按照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要求,将补贴资金直接兑付到户。

四、加强资金项目监管。按照《三门峡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乡级报账制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要求,结合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请你们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尽快将衔接资金落实到项目上,项目实施(建设)过程中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项目实施与资金使用安全高效推进。按照绩效管理要求,扎实做好项目绩效目标全过程监控、评价管理等工作,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益。同时,严格落实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并做好项目实施进度与衔接资金支付

进度等相关凭证、佐证资料及时报送工作。

附：2025 年度第二批中省和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中共灵宝市纪委监委



灵宝市财政局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灵宝市林业局

灵宝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 5 月 7 日

2025 年度第二批中省和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批复批次	项目类型	功能科目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三财预 [2025] 335 号)	备 注
							小计	豫财农综 (2024) 22 号	豫财农综 (2024) 25 号	豫财农综 (2024) 26 号	小计	豫财农综 (2024) 22 号	豫财农综 (2024) 25 号		
	合计	17 个项目				2187	977	850	30	97	210	200	10	1000	
1	川口乡	2025 年灵宝市川口乡红土坡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50	50	5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2	川口乡	2025 年灵宝市川口乡洼里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50	50	5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3	焦村镇	2025 年灵宝市焦村镇赵家村果韵农庄民宿建设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100	100	10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4	寺河乡	2025 年灵宝市寺河乡米河村苹果冷鲜贮藏库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50	50	5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5	寺河乡	2025 年灵宝市寺河乡上埝村苹果冷鲜贮藏库建设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50	50	5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6	寺河乡	2025 年灵宝市寺河乡磨湾村部至 S245 通组公路改建工程	第二批	基础设施	2130504	40	30		30		10		10		少数民族 发展
7	尹庄镇	2025 年灵宝市尹庄镇开方口村智能化菌蔬轮作暖棚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80	80	8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8	函谷关镇	2025 年灵宝市函谷关镇沙坡村设施农业自动化提升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50	50	5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9	苏村乡	2025 年灵宝市苏村乡淹里沟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50	50	5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2025 年度第二批中省和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批 复批次	项目 类型	功能 科目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 资金 (三财预 [2025] 335 号)	备 注
							小计	豫财 农综 (2024) 22 号	豫财 农综 (2024) 25 号	豫财 农综 (2024) 26 号	小计	豫财 农综 (2024) 22 号	豫财 农综 (2024) 25 号	
10	五亩乡	2025 年灵宝市五亩乡杜家洼村 中药材烘干炮制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70	70	7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11	西阎乡	2025 年灵宝市西阎乡杨家湾村 蔬菜大棚建设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50	50	5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12	阳平镇	2025 年灵宝市阳平镇水峪村养 殖大棚建设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50	50	5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13	豫灵镇	2025 年灵宝市豫灵镇上屯村烟 叶电烤房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50	50	5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14	朱阳镇	2025 年灵宝市朱阳镇周官村烟 叶电烤房建设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05	50	50	5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15	川口林 场	2025 年国有灵宝川口林场柿子 园林区生产道路改造提升项目	第二批	基础设施	2130504	97	97			97				国有林场 巩固提升
16	市人社 局	2025 年灵宝市外出就业一次性 交通补助项目	第二批	一次性交 通补助	2130599	100	100	100						“一卡通” 发放
17	市农业 农村局	2025 年灵宝市第二批乡村公益 岗工资补助项目	第二批	乡村公益 岗	2130599	1200					200	200		1000 “一卡通” 发放

2025年灵宝市川口乡红土坡村烟叶电烤房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川口乡红土坡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黄晓卉 13938112618	
主管部门	川口乡政府	实施单位	川口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可促进村烟叶产业发展，带动村集体经济年增收3万元左右，壮大村集体经济。 目标2：可带动至少10人务工就业，增加群众收入，促进灵宝烟叶高质量发展。 目标3：带动烟叶种植，降低烟叶烘烤成本，提高烟叶烘烤品质，改善空气质量。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造价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四层单烘干烤房	5座	
		指标2:购建安装电能烤房烤烟设备	5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可增加村集体经济年收入（总收入）	≥3万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	≥10个	
		指标2：受益群众人数	≥181人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川口乡洼里村烟叶电烤房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川口乡洼里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黄晓卉 13938112618	
主管部门	川口乡政府	实施单位	川口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可促进村烟叶产业发展，带动村集体经济年增收3万元左右，壮大村集体经济。 目标2：可带动至少20人务工就业，增加群众收入，促进灵宝烟叶高质量发展。 目标3：带动烟叶种植，降低烟叶烘烤成本，提高烟叶烘烤品质，改善空气质量。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造价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四层单烘干烤房	5座	
		指标2:购建安装电能烤房烤烟设备	5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可增加村集体经济年收入（总收入）	≥3万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	≥20个	
		指标2:受益群众人数	≥986人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焦村镇赵家村果韵农庄民宿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焦村镇赵家村果韵农庄民宿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鹏飞 18739860369	
主管部门	焦村镇政府		实施单位		焦村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			
	其中：财政拨款		12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由村党支部成立的合作社组织开展项目运营，预计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6万元。 目标2：带动周边群众4人就近务工，实现增收3万元左右，提高群众经济收入和生活质量。 目标3：带动乡村旅游业发展，促进集体产业多样化，为群众自主创业开辟新路径。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造价		≤12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一栋二层砖混结构民宿		701.6平方米	
			指标2:购建安装相关配套设施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特色产业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年总收入）		≥6万元	
			指标2：带动务工就业人员年增收（年总收入）		≥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		≥4个	
			指标2：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寺河乡米河村苹果冷鲜贮藏库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寺河乡米河村 苹果冷鲜贮藏库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徐晓蓓 18903981886	
主管部门	寺河乡政府		实施单位		寺河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可解决该村50余户及周边群众农产品贮藏保鲜问题，预计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2.5万元左右。 目标2：直接带动10人就业增收，带动全村56户，201口人增收。 目标3：促进区内农产品贮藏流通，加快苹果产业发展，增加群众收入。					
分解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造价		≤50万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库容772立方米的苹果冷鲜贮藏库		1座	
			指标2:购置安装30P半封闭制冷机组		1台	
			指标3:购置安装DL160冷风机		2台	
			指标4:购置2T电动叉车		1台	
			指标5：购建安装配套电力系统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村集体年均增加收入（总收入）		≥2.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人数		≥201人	
			指标2：带动就业务工人数		≥1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寺河乡上埵村苹果冷鲜贮藏库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寺河乡上埵村苹果冷鲜贮藏库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徐晓蓓 18903981886	
主管部门	寺河乡政府		实施单位		寺河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可解决该村100余户及周边群众农产品贮藏保鲜问题，预计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2.5万元左右。 目标2：直接带动10人就业增收，带动全村120户，393口人增收。 目标3：促进区内农产品贮藏流通，加快苹果产业发展，增加群众收入。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造价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库容772立方米的苹果冷鲜贮藏库		1座	
			指标2:购置安装30P半封闭制冷机组		1台	
			指标3:购置安装DL160冷风机		2台	
			指标4:购置2T电动叉车		1台	
			指标5：购建安装配套电力系统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村集体年均增加收入（总收入）		≥2.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直接受益村民人数		≥393人	
			指标2：带动就业务工人数		≥1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寺河乡磨湾村部至S245通组公路改建工程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寺河乡磨湾村部至S245通组公路改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徐晓蓓 18903981886	
主管部门	寺河乡政府	实施单位	寺河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98		
	其中：财政拨款	62.98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解决磨湾村群众日常出行及苹果销售运输。 目标2：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方便道路沿线村民出行，提高农产品运输能力，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分解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62.98万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水泥混凝土道路	655米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降低群众生产生活交通成本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效果显著	
		指标2：促进群众对外交流和物资流通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农村基础设施管网	日益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8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尹庄镇开方口村智能化菌蔬轮作暖棚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尹庄镇开方口村智能化菌蔬轮作暖棚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雨荷 15936859890	
主管部门	尹庄镇政府	实施单位	尹庄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通过土地流转、出租运营等方式，带动村集体经济年增收5万元。 目标2：带动周边脱贫群众及监测户务工就业，实现务工增收。 目标3：提升村集体经济和群众收入，调整村产业结构，以产业发展促进乡村振兴。			
分解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100万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双拱内保温棚	1座	
		指标2:新建连体大棚	1座	
		指标3:新建光波夺棚	1座	
		指标4:购建安装相关配套设施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特色产业带动村镇集体收入（总收入）	≥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位	≥10个	
		指标2：带动区域经济增长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农业科技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8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函谷关镇沙坡村设施农业自动化提升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函谷关镇沙坡村设施农业自动化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文斌 13839865256	
主管部门	函谷关镇政府	实施单位	函谷关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采取对外承包经营模式，预计带动村集体经济年增收5万元。 目标2：项目建成后，带动周边群众20人就业，实现务工增收。 目标3：实现现代化种植模式，有效改善农户生产条件，提高农民生活质量。			
分解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50万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自动化育苗操作间	500平方米	
		指标2:购置全自动化点机	2台	
		指标3:购置自动化物料加工机器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村集体年均增加收入（总收入）	≥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就业务工人数	≥20人	
		指标2:提高农业生产效率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苏村乡淹里沟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苏村乡淹里沟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邢雅琴 13525226731	
主管部门	苏村乡政府		实施单位		苏村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通过对外出租，预计年增加村集体收入2.5万元左右，壮大村集体经济。 目标2：带动烟叶种植，降低烘烤成本，提高烟叶品质，减少散煤燃烧，改善空气质量。 目标3：可促进当地烟叶产业发展，增加群众、村集体经济收入。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造价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电烤房		5座	
			指标2：购建安装电能烤房烤烟设备		5套	
			指标3：购建安装配套高、低压供电线路及其他配套设施		5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增加村集体经济年收入（总收入）		≥2.5万元	
			指标2：有效降低烟叶烘烤成本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烟叶烘烤品质增产增收		有效提高	
			指标2：节能增效促进经济发展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节能降排改善空气质量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五亩乡杜家洼村中药材烘干炮制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五亩乡杜家洼村中药材烘干炮制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史炎波 13839869970	
主管部门	五亩乡政府	实施单位	五亩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8.17		
	其中：财政拨款	88.17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通过对外租赁方式，预计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4万元左右。 目标2：有效带动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扩大中药材种植范围，提高农民收入。 目标3：通过示范效应，带动村传统农业向“高新技术、高附加值、高效益”现代农业转化。			
分解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88.17万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加工、空气能烘干房棚	288.47m²	
		指标2:购置中药材烘干设备	2套	
		指标3:购置清洗、切片等加工设备	1套	
		指标4:购建室外水电等配套管网铺设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特色产业带动村集体收入（总收入）	≥4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示范带动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	效果明显	
		指标1：有效缓解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难问题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了农户的工作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西阎乡杨家湾村蔬菜大棚建设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西阎乡杨家湾村蔬菜大棚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晓晓 18236701902	
主管部门	西阎乡政府	实施单位	西阎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由灵宝市牛氏家庭农场经营，预计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3万元，用于村整体建设发展。 目标2：带动周边群众15人务工，可增加务工收入8万元，提高群众收入，改善群众生活。 目标3：带动周边农户提高大棚果蔬种植技能，促进当地蔬菜种植产业发展。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温室蔬菜大棚	8座	
		指标2:购置安装水肥一体化设备	1套	
		指标3:购建相关水电等配套设施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村集体年均增加收入（总收入）	≥3万元	
		指标2:带动务工就业人员年增收（总收入）	≥8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	≥15个	
		指标2：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农户农作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阳平镇水峪村养殖大棚建设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阳平镇水峪村养殖大棚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袁帅 17719089185	
主管部门	阳平镇政府	实施单位	阳平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采取对外承包经营模式，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2.5万元。 目标2：可解决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灵活就业6人，实现就近务工增收。 目标3：实现现代化养殖经营，有效改善农户生产条件，提高农民生活质量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13m*50m育肥大棚	2座	
		指标2：新建10m*50m母猪养殖大棚	1座	
		指标3：新建10m*30m保育大棚	1座	
		指标4：购建安装相关配套设施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特色产业带动集体经济年增收（总收入）	≥2.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特色产业带动务工就业人数	≥6人	
		指标2：促进养殖产业健康发展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农户养殖环境	日趋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8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豫灵镇上屯村烟叶电烤房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豫灵镇上屯村烟叶电烤房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晓伟 13939868839	
主管部门	豫灵镇政府	实施单位	豫灵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采取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组织开展项目运营，预计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3万元左右。 目标2：带动至少2人务工就业，增加群众收入，促进豫灵烟叶产业发展。 目标3：带动烟叶种植，降低烘烤成本，提高烟叶品质，减少散煤燃烧，改善空气质量。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6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四层单烘干烤房	6座	
		指标2:购建安装电能烤房烤烟设备	6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可增加村集体经济年收入（总收入）	≥3万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	≥2个	
		指标2：提质增效促进烟叶产业发展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节能降排改善当地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朱阳镇周官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朱阳镇周官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世通 15639810507	
主管部门	朱阳镇政府	实施单位	朱阳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可促进村烟叶产业发展，带动村集体经济年增收3万元左右。 目标2：带动至少20人务工就业，增加群众收入，促进烟叶高质量发展。 目标3：带动烟叶种植，降低烘烤成本，提高烟叶品质，减少散煤燃烧，改善空气质量。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6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四层单烘干烤房	6座	
		指标2:购建安装电能烤房烤烟设备	6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可增加村集体经济年收入（总收入）	≥3万元/年	
		指标2：带动务工群众年增收（总收入）	≥5万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	≥20个	
		指标2：提质增效促进烟叶产业发展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节能降排改善当地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国有灵宝川口林场柿子园林区生产道路改造提升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国有灵宝川口林场柿子园林区生产道路改造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崔春波 16639808697	
主管部门	灵宝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国有灵宝川口林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7		
	其中：财政拨款	97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改善林场基础设施条件，为一线职工日常巡护提供便利，提高林场苗圃地的管护效率。 目标2：有利于林区森林资源的开发和利用，为林业生产和各项经济活动提供便捷的交通保障，促进林区经济的发展。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97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改造提升生产道路	1318米	
		指标2:新建排水渠	550米	
		指标3:整修损毁塌方水泥生产道路	880米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林区经济发展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林区公共交通服务水平	效果明显	
		指标2:提升林区管护效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林区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8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林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毛景波 13653989899	
主管部门	灵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灵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目标1：对外出就业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进行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 目标2：通过发放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减轻脱贫户、监测对象外出务工压力，调动务工积极性。 目标3：促进更多脱贫劳动力利用富裕劳动力和农闲时间务工就业，增加收入。			
分解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交通补助总成本	≤150万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外出务工奖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	≥3000人	
	质量指标	指标1：补助资金支出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资金兑现及时性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脱贫户、监测户外出务工增收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受益脱贫户、监测户生活质量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交通补贴年限	≥1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监测户满意度	≥95%	
		指标2：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第二批乡村公益岗工资补助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第二批乡村公益岗工资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军委 13503983585
主管部门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目标1：对各乡镇公益岗进行补助，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目标2：充分发挥乡村公益性岗位就业兜底保障作用，全面提升乡村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 目标3：为脱贫户、监测户提供就业机会，增加收入。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600元/人. 月 800元/人. 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发二类公益岗岗位	≥2479个	
	质量指标	指标1：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缓解脱贫户、监测户资金压力	14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公益性岗位补贴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监测户满意度	≥95%	
		指标2：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5%	

